

证券代码：838479 证券简称：莱宝电力 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江苏莱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莱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道浩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，决定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江苏宝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
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莱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莱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3 日